無名氏

我們做醫生的人，都要到急診室去值班，在急診室，常要處理出車禍的人，這些可憐的人絕大多數都是由警察找了救護車來的，極少路人送來，讓肇事者送來更是絕不可能。有一次，一位遭遇車禍的人被抬下來，我們發現他的傷口已經包紮過了，內行人一看就知道這是醫生或是護士包紮的，否則不會包得如此之好，可是那位善心的醫生到哪裡去了？一定是趕快逃之夭夭，原因非常簡單，在美國，大家越來越貪婪，也越來越喜歡打官司告人家，假如你是好心人，將一位在路旁受傷的人送進了醫院，十有八九事後這位先生會告你一狀，說你抬他的方式不對，以致於他受傷部位更加嚴重了，醫生如果自動替路人包紮，也會被人告一狀，說他包紮得不對。

有一天晚上，有一輛車直接開到急診室，一位男士走了出來，告訴我們，他的車子撞倒了一位男孩子，這個男孩子在他的後座，他要我們醫護人員將這位男孩子抬出來，我們的醫護人員發現這個男孩子左腿受了點傷，經過緊急處理以後，發現他沒有任何骨折，可是腿部皮膚傷得非常嚴重，一位皮膚科的醫生，被我們緊急召來，他的結論是一定要進行植皮手術，我們要將他右腿的皮移植到左腿來，他打了一連串的電話以後，終於安排好了第二天早上開刀，進行植皮手術。

我們忙碌了一陣子以後，才發現不知道小孩子的名字，這個孩子看起來有十六歲左右，我們請他在一張表格上填上名字，他填了「約翰陶士」，在英文，「約翰陶士」代表無名氏的意思，至於他的住址和電話，他一概都不填，我們問他，他就是不肯回答。

我們從來沒有碰到這種頑固的孩子，也弄不清楚他為什麼不肯講出姓名來，我們向他解釋，我們不僅要他的姓名，還要他爸爸的名字，因為我們必須知道他的保險情況如何，也要他爸爸在一張手術同意書上簽字，沒有保險，沒有家長簽名，我們無法開刀的。

這個男孩子也有他的一套，他說醫生都唸過醫學倫理，也都發過誓要救人，總不能見死不救吧！他說他絕不相信我們這一群醫生眼看他皮膚已經完全毀了，而不醫他。

因為談到保險，送他的那位男士說話了，他說他叫狄克森，他說他有錢，即使孩子沒有保險，他也願意付，說實話，我們從來沒有碰過這種事，在美國皮膚移植所需要的費用相當驚人，沒有保險，足以使人傾家蕩產，世界上有這種自願出錢替人家醫病的人，我們大家都詫異不已。

可是問題仍在家長的同意書，這孩子又不是叢林跑出來的孩子，他的衣服等等都顯示他來自富有家庭，將來萬一我們被他爸爸告，怎麼辦？

還是那位皮膚科醫生厲害，他說醫院可以將孩子的照片在晚間新聞廣播出去，等於招領孩子的爸爸，也可以告訴附近的警察局，這一下子，孩子的爸爸一定會來看，因為我們猜想孩子的爸爸已經有點兒擔心孩子失蹤了。

男孩子看看大勢已去，就像我們要一張紙和一枝筆，他說他要寫下車禍的經過，他也要我們兩位醫生簽名證明是他親筆寫的，他寫的很清楚，當時他騎了一量野狼機車，因為要超車，所以變成逆向行駛，沒有想到前面來了這部車，他的時速高達每小時六十英里，一慌之下，緊急煞車，車子雖然停了下來，人卻飛了出去，對方的車子停了，可是車子仍然壓到他的左腿，雖然狄克森先生立刻倒車，卻已經毀掉了他的皮膚，他說這一切都是他的錯，狄克森先生一點錯都沒有。

我們兩位醫生都簽了字，孩子立刻說出了他的姓名，也說出他爸爸的名字，原來他爸爸是全國眾人皆知的大律師，侯迪士先生。

孩子說他爸爸只想到賺錢，從來沒有是非觀念，白可以說成黑，黑可以說成白。他爸爸有時明明知道某人是有罪的，可是他總會抓到檢察官辦案時小小的技術犯規，而大作文章。他知道很多檢驗方法不能百分百的有意義，因此他會請最好的的科學家來，從學理上分析檢驗方法可能導致的誤差，這些誤差其實都不嚴重，也不該影響證據，可是經過這些科學家的作證，陪審團大多數會對檢察官所提的證據相當不滿意，本來有罪的也會變為無罪。

侯迪士先生替人辯護的時候固然厲害，他如果是控方，更是永遠是勝訴，他所提出的證據，往往出乎對方意料之外。他的兒子認為侯迪士先生看到自己的兒子受傷的如此嚴重，絕對會控告狄克森先生，因此他一開始就不肯說出他父親是誰，後來決定親筆寫下車禍的經過，使狄克森先生免於被控。

十五分鐘以後，侯迪士先生來了，我還是第一次看到這一位全國有名的律師，他已經在開車途中以行動電話得知他兒子的病情，他也知道我們這所醫院是相當高級的一所，因此他一進來，就在同意書上簽了字，這時他的兒子藥性發了，昏昏欲睡，我們將他送進加護病房，雖然他並沒有生命危險，可是加護病房細菌比較少，他的皮膚實在受不了細菌感染了。

孩子進入了加護病房，侯迪士先生終於鬆了一口氣，他父親角色扮演完了，律師本色又出來了，他很有禮貌地問我們為什麼孩子進了醫院以後一個半小時，才通知他？雖然他問的時候非常有禮貌，我聽的人卻一肚子腦火，我將所有發生的事全部告訴了他，我告訴他，他的孩子根本就看不起他，也不信任他，孩子不肯說出他的名字，是因為孩子怕他去控告狄克森先生。我們當然也給侯迪士先生看他兒子親筆寫的車禍經過。

侯迪士先生很認真地聽我們的陳訴，他慣有的那充滿自信的表情逐漸地消失了，取而代之的是一個非常沮喪的表情。他輕輕的告訴我們，被任何人看不起都不好受，可是被自己的兒子看不起，不僅出乎他的意料之外，也使他感到非常難過。可是他也立刻像我們指出他從來就沒有要控告狄克森先生，在看到他兒子親筆聲明以前，他並不知道車禍是如何發生的，他只知道是狄克森先生送他兒子來的，就因為他親自送來，侯迪士先生就不會去告一個如此誠實的人。侯迪士先生感到難過的，就是在於他的兒子顯然將他想成了一個唯利是圖的人。

由於狄克森先生仍在場，侯迪士先生一方面謝謝他，同時也好奇地問他，他為什麼會如此慷慨地願意付他兒子的醫藥費？這醫藥費絕對要幾萬美金之多。

狄克森先生說他並不是一位什麼偉大的人，他是個才出道的會計師，再一家信託公司做事，已經做了三年，沒有想到他最近發現他被他的公司陷害了，而且情形還相當嚴重，他發現他完全無力反擊。事情馬上就要爆發了，他也可能要坐牢，即使不坐牢，他這一輩子的事業也完了，因為至少他的會計師執照會被吊銷掉。

我沒有聽懂細節，因為有些名詞我根本聽不懂，狄克森先生的故事，使我想起湯姆克魯斯主演的《黑色豪門企業》，當年看電影的時候以為是胡扯，沒有想到真會有這種事。

狄克森先生當天下午發現他被陷害，他當時真是萬念俱灰，他沒有想到才大學畢業不久，就碰到這種可怕的事，他不但灰心，也對世人失去了信心。當天晚上開車回家，他滿腦子只想自殺，車禍以後，他所表現的鎮靜而且負責任的態度，其實不是他的本意，如果他不想自殺，也就不會親自送孩子來醫院了，他之所以如此慷慨，也是因為既然想自殺，就不在乎錢了。

侯迪士先生聽了這個故事以後，告訴狄克森先生不要慌張，他有辦法立刻替他解決問題，他問了狄克森先生上司的辦公室號碼，然後當場親自打了一通電話去。當然上司不在，可是可以留言到留言機上去，我聽到侯迪士先生簡單而清晰的聲音：「某某先生，我是侯迪士先生，我現在是狄克森先生的法律顧問，我有重要的事情和你商量，請你打電話給我，我辦公室電話是……。」說完以後，侯迪士先生像狄克森先生保證，他的問題一定會消失的，他的上司絕對不敢再做任何陷害他的事。可是他也勸狄克森先生離開這家信託公司，他說他可以幫狄克森先生找事，他說他明天要在醫院裡等兒子開刀，後天，請狄克森先生上午去找他，他會替他安排工作，狄克森先生看到侯迪士先生親自打電話，又要替他安排工作，放心不少，表情輕鬆多了，顯然恢復了生機。

侯迪士先生離開的時候，我們都勸他以後應該多多替弱勢團體服務，以建立一個比較有正義感的形象，他表示同意。

兩星期以後，男孩子出院了，他穿了鬆鬆的長褲，因為皮膚仍不能有摩擦，他的爸爸、媽媽來接他，也像我們這些醫生們致謝，孩子告訴我，他一直想學醫，經過這次手術以後，他更要學醫了，可是他保證他行醫不會以賺錢為目的，他說他聽說公元四百年左右，中國有一位姓孫的醫生，提倡行醫應該不分貴賤，不分貧富，他對此想法十分嚮往。

這已經是一年前的事情了，在這一年來，我注意到侯迪士先生替一些貧困的老人打官司的新聞，這些貧困的老人住在一座老舊房子之中，屋主要拆屋，他出面替這些老人爭取到相當好的賠償，他依然是名律師，可是已好幾次挺身而出替弱勢團體爭取權益，大家感到他在改變之中。

今天我又在急診室值班，奇怪的很，今天生意冷淡，我無事可做，拿起當地的報紙來看，想不到看到了一則新聞，侯迪士先生的愛女結婚了，他的乘龍快婿是狄克森先生，看起來，狄克森先生不僅因為侯迪士先生的幫忙而打消自殺的念頭，而且還追上他的女兒。

而我呢？我終於弄清楚了孩子所說的中國古代醫生是指哪一位，他是中國唐代的孫思邈，我覺得他是對的，行醫時，當然不該考慮到病人的貧富和貴賤，可是我將他的想法稍微改了一下，「人不分貧富貴賤，都應能享受一定程度的醫藥治療」，美國有數千萬人沒有醫藥保險。我因此和幾位志同道合的美國醫生們成立了一個孫思邈學會，專門提倡「全民健保」的理想，我認為只有做到全民健保，孫思邈的理想才會落實。